

关于控制 COVID-19 的卫生主管令

公共卫生局紧急检疫令

修订版命令的发布时间：2021年11月08日

本命令取代了2021年9月22日发布的“公共卫生局紧急检疫令”。

本命令在卫生主管将其撤销之前一直有效。

请仔细阅读本命令全文

谁必须遵守本卫生主管令

所有居住在洛杉矶县卫生辖区的个人，如果曾与（根据阳性的COVID-19病毒检测结果而确诊的）COVID-19患者密切接触，都必须进行自我检疫，并遵循洛杉矶县公共卫生局的自我检疫指示，除非他们符合本命令中规定的豁免标准。

如果你曾与COVID-19患者有过密切接触，你需要做什么

为了防止COVID-19的传播，洛杉矶县卫生主管（简称“卫生主管”）要求你立即：

- 如果你不符合豁免标准（以下列出了豁免标准。同时，请查看洛杉矶县「[COVID-19密切接触者的适用指南](#)」），则需进行自我检疫，并且
- 在14天内监测你的健康状况，并且
- 在收到本命令的24小时之内致电（833）540-0473 与洛杉矶县公共卫生局（简称“公共卫生局”）联系，除非你已完成[接触者追踪访谈](#)，并且
- 遵循本命令中的所有其他指示。

注意：如果你是一名TK-12学校的学生，并且在有学校工作人员监督学生（室内、室外或校车上）的校园环境内接触过一名COVID-19患者，请联系你的学校，了解你是否符合调整后检疫的标准。如果你符合此标准，则你可能被允许遵循调整后检疫的要求，并继续在学校在上学时间提供的日常课程中参与面对面的学术活动。除上述面对面的学术活动外，你仍必须遵守本检疫令，并必须在检疫期间留在家中。

可免于检疫的密切接触者

如果你没有出现症状，并满足以下条件，则不需要进行检疫：

- 你已[全剂量接种疫苗](#)，或
- 在过去90天内，你已经从实验室确诊的COVID-19中[康复](#)。

虽然你不需要进行检疫，但你需要：

- 在接触病毒后的14天内监测自己是否出现症状
- 请遵循“COVID-19密切接触者的适用指南”中关于[已全剂量接种疫苗](#)或[最近从病情中康复](#)的密切接触者的所有其他指示，该指南有英文、西班牙语和其他语言版本，可在<http://ph.lacounty.gov/covidquarantine>上查阅。

指示

1. 自我检疫，以减少你把COVID-19传染给他人的风险

除非你可以免于检疫（只可基于上面列出的具体豁免条件），否则你必须进行自我检疫（留在家中或其他住所，并且远离他人）。这是因为你接触过引起COVID-19的病毒，你可能会被感染，并在出现症状之前将病毒传染给他人。

在进行检疫期间，除接受必要的医疗护理或进行COVID-19检测外，不得离开检疫地点。你必须遵循“COVID-19密切接触者的适用指南”中的要求，该指南有英文、西班牙语和其他语言版本，可在<http://ph.lacounty.gov/covidquarantine>上查阅。

检疫期

从你最后一次接触感染者开始，你必须在14天内监测你的健康状况，以防出现COVID-19症状。如果你在此期间出现症状，你必须留在家里，远离他人，并遵循以下要求和“[COVID-19密切接触者的适用指南](#)”中的指示。

你必须保持检疫状态，并远离他人。在以下情况下，只要没有出现COVID-19症状，你就可以停止自我检疫：

- a) **你的检疫期可以在你最后一次接触感染者的第10天之后结束；**或者
- b) 如果在最后一次接触感染者的第5天或之后采集的样本显示病毒检测结果为阴性，那么**你的检疫期可在第7天后结束。**请参阅“[COVID-19密切接触者的适用指南](#)”，了解哪些检测是可以接受的。

一旦你的检疫期结束，除了继续监测自己是否出现症状外，你应该在第14天结束之前继续格外小心地保护他人，包括在他人周围时佩戴口罩，经常洗手，与他人保持距离，并采取其他[减少风险](#)的措施。

密切接触者的定义

就本命令而言，“密切接触者”是指在病例具有传染性的情况下，与诊断（病毒）检测结果呈阳性的人（“病例”）接触过的任何下列人士*：

- a) 在24小时内，在距病例6英尺的范围内总计停留15分钟或更长时间的人士，
或
 - b) 无保护地接触过病例的体液和/或分泌物的人士，例如，被病例咳嗽/打喷嚏的飞沫溅到身上，与病例共用过器皿或接触过病例的唾液，或在没有佩戴适当防护装备的情况下为病例提供过照顾。
- * 患有COVID-19的人士自其症状首次出现前的2天起，直至不再需要隔离（如“[COVID-19患者居家隔离指南](#)”所述）为止，被认为具有传染性。COVID-19诊断（病毒）检测结果呈阳性但没有出现症状的人士在接受首次阳性检测前的2天开始，直到检测后的10天之间，被认为具有传染性。

2. 如果你出现COVID-19症状和/或收到阳性的病毒检测结果

如果你在最后一次与感染者接触后的14天内出现任何COVID-19[症状](#)，你必须立即隔离自己（留在家中或其他住所，并且远离他人），并联系你的医疗服务提供者、临床医生咨询热线或远程医疗提供者进行医疗评估，并安排进行COVID-19检测。遵循“COVID-19密切接触者的适用指南”中“[如果出现症状](#)”一节的指示。

如果你的COVID-19检测结果呈阳性，或者你的医疗服务提供者认为你患有COVID-19，你必须遵循公共卫生局“[COVID-19紧急隔离令](#)”和“COVID-19患者居家隔离指南”，该命令和指南有英文、西班牙语和其他语言版本，可在<http://ph.lacounty.gov/covidisolation>上查阅。

3. 在收到此命令后24小时内与公共卫生局联系，以完成接触者追踪访谈

如果公共卫生局尚未就你当前的COVID-19接触情况与你进行访谈，你必须在收到本命令的24小时之内致电 (833) 540-0473 联系公共卫生局，以完成保密的[接触者追踪访谈](#)。在通话期间，你会被要求回答一些简单的问题，比如你接触病毒后去过哪些地方，你是否有任何COVID-19症状，以及你是否接受过COVID-19检测。公共卫生专员还可以回答你的问题，并为你提供有关信息，如在你在检疫期间如何进行COVID-19检测、找到医生或获得帮助。

本命令的目的

本命令的目的是帮助减缓COVID-19的传播速度，保护患病风险较高的个人，并保护卫生保健系统，防止急诊室和医院病例激增。这种病毒很容易在密切接触的人员之间传播，尤其是在他们没有全剂量接种疫苗的情况下。

未接种COVID-19疫苗的人感染COVID-19的风险最高。未接种疫苗的老年人和[患有某些疾病](#)的未接种疫苗的个人因COVID-19而罹患严重疾病的风险最高。[免疫系统薄弱](#)者在全剂量接种疫苗后，可能无法从疫苗中获得很好的保护效果，所以他们可能也有患重病和死亡的风险。已全剂量接种疫苗的个人感染COVID-19的风险最低，并得到了避免患重病或死亡的很好保护。只有一小部分全剂量接种疫苗的个人会感染COVID-19。重要的是，这些接种疫苗后的感染情况通常只会引起轻微的症状（如果有症状的话）。然而，已全剂量接种疫苗的个人仍然有可能将病毒传染给其他人。

本命令是以目前已知和可用的科学证据和最佳实践为基础的。美国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(CDC)和其他公共卫生专家建议，隔离和检疫是一种经证实有效的预防COVID-19传播的对策。

法定权力

本洛杉矶县卫生主管令是根据《加州健康和安全法规》第101040, 101085, 120175, 120215, 120220和120225节制定的。如果受本命令管辖的个人违反或不遵守本命令，卫生主管可采取其他措施，包括民事拘留或要求其留在医疗设施或其他地点，以保护公众健康。

相关资源

- COVID-19密切接触者的适用指南
<http://ph.lacounty.gov/covidquarantine> (英文和其他语言版本)
<http://ph.lacounty.gov/covidcuarentena> (西班牙文版本)

如果你接受了COVID-19病毒检测并得到阳性结果和/或医疗服务提供者通过临床推定怀疑你患有COVID-19, 请参考:

- COVID-19患者居家隔离指南
<http://ph.lacounty.gov/covidisolation> (英文和其他语言版本)
<http://ph.lacounty.gov/covidaislamiento> (西班牙文版本)
- 公共卫生局紧急隔离令:
http://ph.lacounty.gov/Coronavirus/docs/H00/H00_Coronavirus_Blanket_Isolation.pdf (英文版)
http://ph.lacounty.gov/Coronavirus/docs/H00/H00_Coronavirus_Blanket_Isolation-SimplifiedChinese.pdf (简体中文版)

关于本命令的问题

如果你对此命令有疑问，请拨打洛杉矶县公共卫生局的电话 (833) 540-0473。

特告此令:



11/8/21

Muntu Davis, M. D., M. P. H.
洛杉矶县卫生主管

日期